

大華系列基金—^{新加坡}大華東協 (United ASEAN Fund)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108年4月30日

- (一)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 (二)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新加坡} 大華東協基金 (United ASEAN Fund)	成立日期	1986年6月2日
基金發行機構	UOB Asset Management Ltd.	基金型態	開放式契約型基金
基金註冊地	新加坡(Singapore)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基金管理機構	UOB Asset Management Ltd.	國內銷售基金級別	A級別
基金管理機構註冊地	新加坡(Singapore)	計價幣別	星幣SGD/美元USD
總代理人	大華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規模	7,343萬星幣 (截至2019/03/31)
基金保管機構	State Street Trust (Singapore) Limited.	國人投資比重	79.56% (至2019/03/31)
基金總分銷機構	無	其他相關機構	無
收益分配	無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MSCI東南亞指數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簡介)(投資人請詳閱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投資目標與投資政策)			
<p>一、投資標的：</p> <p>本基金之投資目標係透過主要投資設立於、上市於、或大部分收入或利潤來自於、或大部分資產位於東南亞國家協會(ASEAN)*之公司股票及權益證券，以達成中、長期資本成長。東協成員國家目前包括汶萊、柬埔寨、印尼、寮國、馬來西亞、緬甸、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及越南。詳細之相關說明請參閱基金公開說明書中投資目標、重點與方法一節。</p> <p>二、投資策略：</p> <p>基金經理公司之核心基金產品，均經過由下而上的投資過程，其中包括嚴謹的公司研究。此外，基金經理公司亦採取由上而下的過程，從區域/國家及產業層級評估資產配置。基金經理公司相信，嚴謹的研究過程，使其能確定產生優越報酬之公司及價值被低估的公司，以達到長期投資績效。</p>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p>一般風險、特定風險(政治風險、利率風險、匯率變動風險、投資市場風險、流動性及結算風險、管理風險及會計標準、投資人及交易相對人之風險、稅務風險、衍生性工具風險、投資評等風險、小型及中型資本額公司風險、單一國家、產業及地區風險)、特殊市場狀況…等，詳細之相關風險說明請參閱基金公開說明書中風險一節。投資人應注意，基金單位之價格及收益可能有所波動，未必能夠取回最初的投資。本基金未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基金投資一定有風險，最大可能損失為投資金額之全部，本基金所涉匯率風險及其它風險詳參公開說明書。</p>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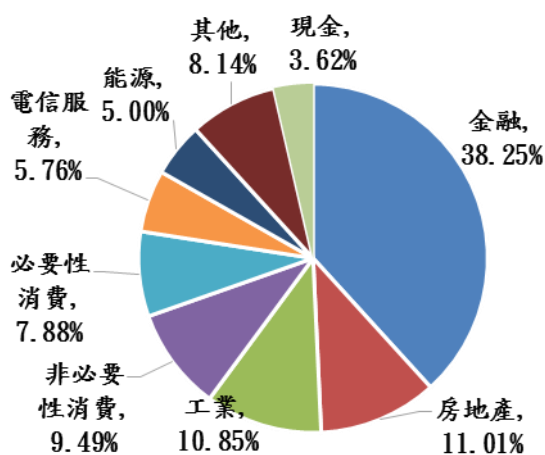
依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所定義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資標的為東南亞國家協會(ASEAN)之公司股票及權益證券，故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 RR5，適合風險承受程度高之積極型投資人。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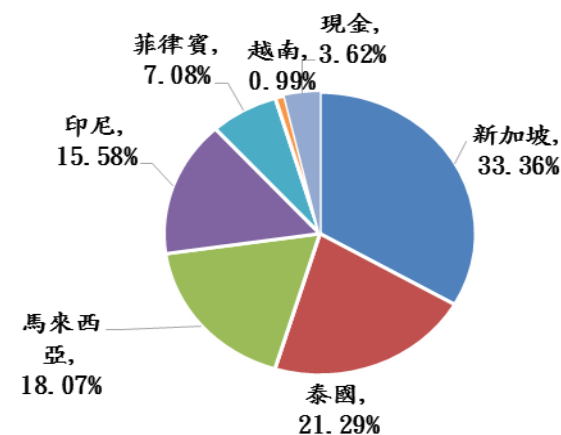
1. 依投資類別：

資料日期：2019年03月31日



2. 依投資國家或區域：

資料日期：2019年0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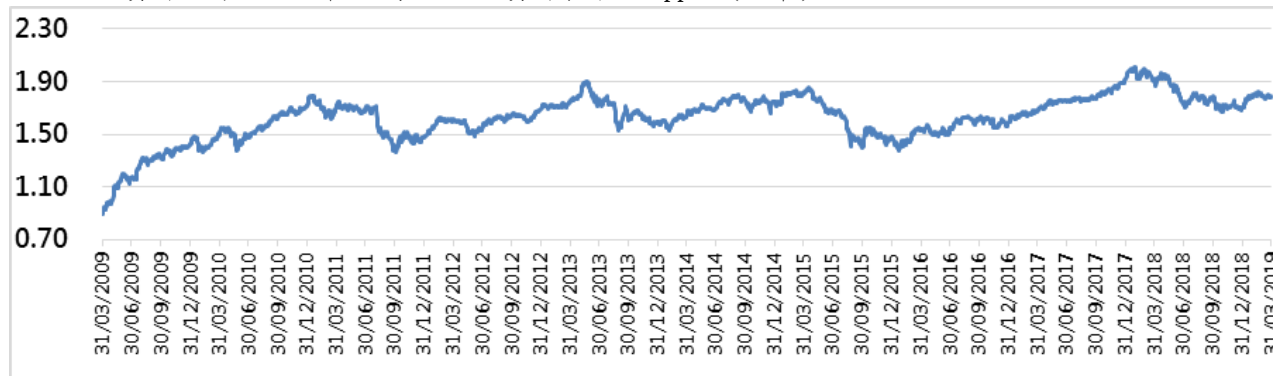
3. 依投資標的信評：無

資料日期：2019年03月31日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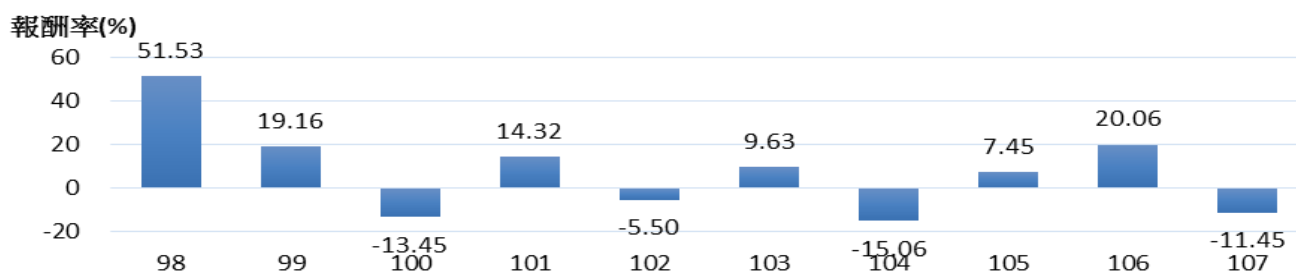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日期：2019年03月31日、資料來源：Lipper (星幣)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註：

資料日期：2019年03月31日、資料來源：Lipper (星幣)

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 (1986年4月18日) 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累計報酬率	5.06	0.39	-6.54	16.19	8.57	99.44	741.19

註：

資料日期：2019年03月31日、資料來源：Lipper(星幣)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在臺銷售之所有分配收益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收益分配金額 (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N/A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在臺銷售之所有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費用率	1.21%	1.14%	1.16%	1.21%	1.20%

註：

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包含：管理費、行政費、保管費、註冊費、審計費、商品及服務稅開支等)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資料日期：2019年03月31日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1	DBS GROUP HOLDINGS LTD	6.53%	6	INARI AMERTRON BHD	2.77%		
2	UNITED OVERSEAS BANK LTD	5.45%	7	TELEKOMUNIKASI INDONESIA PERSE	2.61%		
3	BANK CENTRAL ASIA TBK PT	4.67%	8	UMW HOLDINGS BHD	2.59%		
4	OVERSEA-CHINESE BANKING CORP L	4.21%	9	KEPPEL CORP LTD	2.53%		
5	BANK RAKYAT INDONESIA PERSERO	3.74%	10	AYALA LAND INC	2.37%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現行每年1%，最高每年1%
受託費	現行不超過每年0.05%；最高每年0.125%（最低每年星幣\$15,000或受託人與本公司隨時合意之其他較低金額。目前，受託人與本公司合意之最低金額為每年星幣\$5,000。）
保管費	低於0.1%
申購手續費(或遞延銷售手續費)	目前5%，最高5%。(或遞延銷售手續費:N/A)
買回費	無
轉換費	目前1%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N/A
反稀釋費用	N/A
其他費用(如買回收件手續費、分銷費用、召開受益人會議或股東會費用、績效費)	其他費用請參考公開說明書費用一節

新加坡大華系列基金目前於台灣所施行之申購費率為3%(股票型與平衡型)及1.5%(債券型)，贖回費率為0%，且轉換費率為0.5%，此費率已由總代理發文各銷售機構公告或調整。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中華民國境內稅負

- (一) 投資人取得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之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檢視是否應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 12 條規定課徵基本稅額(又稱最低稅負制)。
- (二) 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

境外稅負

各國稅法規章均持續異動，並可能具有追溯力，投資人應參見基金公開說明書**費用與收費**一節瞭解相關稅負。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於每營業日下午五時前公告本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總代理人**大華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uobam.com.tw>) 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 一、總代理人、銷售機構及參與證券商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但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境外ETF)於證券交易市場進行交易者，不在此限。
- 二、投資人可於總代理人**大華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uobam.com.tw>) 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

拾、其他

- 無
- 一、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境外基金管理機構以往之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 二、本投資人須知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三、本基金係依新加坡法令募集及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新加坡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瞭解判斷。
- 四、本基金未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本基金投資一定有風險，最大可能損失為投資金額之全部，本基金所涉匯率風險及其它風險詳參公開說明書。
- 五、本基金投資涉及新興市場部份，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也可能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之影響。
- 六、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
- 七、基金可能採用公平價格調整機制，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20 頁。
- 八、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境外基金含分銷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中，投資人可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www.fundclear.com.tw 下載或查詢。

台端可向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或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提出申訴。

【大華銀投信 獨立經營管理】總代理人**大華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服務電話：(02)2719-7005